##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需求說明書

一、採購案名:站對站虛擬私有網路加密通道租賃服務案

二、預算金額:新臺幣 490,000 元(含稅)

## 三、採購目的

本中心為執行「海纜與網路之未來發展政策與安全防護計畫」分項計畫二「研訂海纜 國家安全與網路安全防護措施」,擬建構全面化、自動化及智能化的海纜安全預警系統。 鑑此,為規劃通訊資源調度及緊急應變模擬系統,擬租賃網路安全防護防火牆設備,以做 為系統資通安全開發測試,透過解析相關標準化之訊令數據資料等關鍵績效指標,進而強 化系統安全性。

## 四、需求說明

(一)系統架構

## Site-to-Site | Psec VPN



#### (二)系統功能需求說明

本採購案需提供測試系統網路環境之資安防護租賃服務乙年,包含站對站虛擬 私有網路(Site-to-Site VPN)及防火牆設備架構、資安策略建置佈署、偵測及阻擋惡意 程式,並提供防護軟體持續更新,以確保端點有完善資安防護。

其中主要關鍵需求為虛擬私有網路加密通道(IPsec VPN),此項功能建立後可使設置於不同地點的辦公室或區域網路,透過網路安全協定在彼此間建立私有安全連線通道,此安全協定能保護站點之網絡邊緣連接的安全。

為滿足業務執行需求,得標廠商須依下列需求,提供相同或優於該等級之軟體或設備環境。軟體及硬體設備須安裝於本中心指定場所及提供既有環境整合建置與技術維運等服務。

#### (三)軟/硬體設備需求與規格

品名	數量	規格	功能需求
進階防火 牆設備建 置及設定 服務	2套	Fortinet FortiGate- 101F 或同等品	1. 提供建置架構圖、防火牆防護策略定義清單,並完成防火牆軟硬體安裝建置。 2. 提供入侵偵測防護(IPS)功能。 3. 提供進階威脅防禦機制(Advanced Threat Protection)功能。 4. 提供病毒掃描防護功能。

##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110.01.05 版本)

## 需求說明書

5. 內建480GB SSD,可提供 Logging 使用。
6. 租用1年,並自驗收合格日起,提供1年原廠
保固、軟體功能授權訂閱及更新服務。

## (四)其他配合事項

- 1. 租用期滿後須提供軟、硬體無償使用1年。
- 2. 廠商應恪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定義之個人資料,不得以任何形式攜出本中心,如因 廠商違反規定致個人資料外洩造成損害,廠商應負擔損害賠償責任。

## 五、履約期限

■應於 110 年 12 月 24 日以前完成。

## 六、履約期程及交付項目表(以下簡稱表1)

項次	履約期限	交付項目	交付格式
1	110年12月24日	<ol> <li>1. 保密同意書。</li> <li>2. 建置架構圖。</li> <li>3. 防火牆防護策略定義清單。</li> <li>4. 硬體設備(含安裝及設定)2套。</li> </ol>	■設備1式 ■紙本1式1份 ■電子檔1式1份
		5. 原廠保固證明書。	

## 七、履約地點

- ■本中心高雄本部(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一路3號)
- □本中心新北辦辦公室(新北市板橋區遠東路1號3樓)
- □其他指定場所:

## 八、驗收

#### (一) 數量及規格點收:

- 1. 廠商交付之採購標的須齊全(包含各原廠標準出貨時所附配件與使用手冊),應符合契約規定,無減少或滅失價值或不適於通常或約定使用之瑕疵,且為全新未經拆封使用,並保留原製造廠商出貨時之完整包裝及貼封全新品(所有標的相關零配件及連接線亦同)。
- 採購標的如廠商須先拆封測試者,須經本中心同意後才能進行拆封,拆封時亦須會同本中心人員。
- 3. 廠商交付採購標的後,經本中心初步數量、規格點收後,其中任何一項數量、規格不符或非新品,視同不合格。
- (二)系統測試:本案採購標的由廠商派員至本中心執行測試,均能正常執行且正常運作

##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 需求說明書

於相關軟硬體設備與系統,經功能測試合格後,本中心始認可廠商所提供之軟硬體設備。

(三) 其他依本中心驗收規定辦理。

## 九、付款條件

■一次付清:廠商於完成表1項次1所有履約交付項目,並經本中心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後,本中心一次付清決標價金總額。

## 十、 保固及維護需求

## (一)保固需求:

■自驗收合格之日起,得標廠商須提供「站對站虛擬私有網路加密通道租賃服務 案」技術支援及維運服務1年保固證明1份。。

#### (二)維護服務:

- 1. 於保固期間內,廠商應無償提供所有維護系統必要的軟體技術諮詢及技術支援服務,基本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不含國定假日)上午九點至下午六點,另行約定時間或例假日不在此限。
- 2. 得標廠商須保固期間內,每季乙次到場系統維護保養,並提供設備狀態分析,將 定期維護之紀錄乙份留存本中心。
- 3. 硬體設備於保固期間內,原設備製造商如有提供免費韌體版本更新時,如有需求 得標廠商應無償提供到場升級服務。
- 4. 軟體於保固期間內釋出最新版本,廠商應免費升級至最新合法版本及到場升級服務。
- 5. 得標廠商須完成防火牆策略設定及調整。
- 6. 得標廠商須完成防火牆異常事件記錄檢查。
- 7. 得標廠商須完成站對站虛擬私有網路及相關加密機制建置。
- 8. 得標廠商須提供資安技術支援及設備維護服務,含料件維修及技術服務:廠商需 指派擁有有效資安與網路相關證照之人員於本中心指定地點完成本案設備安裝及 設定。
- 9. 保固期間內,得標廠商須指定到場工程師與電話諮詢工程師(服務人員需具備 與本建置案產品或技術認證資格),為本案保固服務之固定聯絡人員;廠商固 定聯絡人員有異動時,應主動通知本中心。

##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需求說明書

## 十一、資安需求及交付項目

- 1. 本採購案得標廠商應採取之其他資通安全維護措施。
- 2. 本採購案得標廠商■不得分包。
- 3. 本採購案■不涉及國家機密採購案。
- 4. 本採購案■不包括客製化資通系統開發。
- 5. 本採購案得標廠商執行受託業務,違反資通安全相關法令或知悉資通安全事件時,應 立即通知本中心及採行之補救措施。
- 6. 本採購案得標廠商應於委託關係終止或解除時,返還、移交、刪除或銷毀履行契約而 持有之資料並留存處理記錄以供本中心查核。
- 7. 得標廠商應配合本中心以稽核或其他適當方式確認受託業務之執行情形。
- 8. 本採購案得標廠商對資通系統之開發維運環境應具備資通安全管理措施及防護。
- 9. 得標廠商應採取之其他資安維護措施:
  - (1)協助管理單位監控專案平台事件,並於每季提供季度維護報告一份。
  - (2) 稽核進行時,依管理單位需求提供平台監控數據、日誌紀錄等相關資料。
  - (3)依照管理單位需求協助調整防火牆規則,以阻擋外來威脅與控管風險。
  - (4) 定期變更防火牆使用者密碼作好資安防護。
  - (5)依照管理單位需求,配合設備管理單位匯出設定檔作為備份。

## 十二、履約保證金

無。

## 十三、保固保證金

■廠商於驗收合格日起 14 日曆天內應繳納保固保證金,金額為合約金額 3%。

## 十四、投標廠商資格要求

- 1. 受託者辦理受託業務之相關程序及環境,應具備完善之資通安全管理措施或通過第三方驗證。
- 2. 受託者應配置充足且經適當之資格訓練、擁有資通安全專業證照(Certified Ethical Hacker(CEH))或具有類似業務經驗之資通安全專業人員。

## (110.01.05 版本)

#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需求說明書

3. 防火牆設備功能證明文件。

## 十五、採購方式

■最低報價採購

## 十六、聯絡方式

(一) 請購單位:吳東興先生

電子信箱: DongShing.Wu @ttc.org.tw/連絡電話:07-627-7127

(二) 採購單位:古文正先生

電子信箱: Syaman.Ku@ttc.org.tw/連絡電話:07-627-7028